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Flat Glass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65）

二零二一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提述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日發出有關建議根據特別授權發行新H股的通函。除非另有規定，本通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茲通告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五日(星期四)下午二時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浙江省嘉興市秀洲區運河路1999號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會議室舉行二零二一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以審議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1. 有關根據特別授權發行新H股的決議案：

   (a) 發行股份的類別及面值；

   (b) 發行方式及時間；

   (c) 目標承配人及認購方式；

   (d) 發行價格及定價方式；

   (e) 發行新H股的數目；

   (f) 本次發行前的滾存利潤；

   (g) 上市地點；

   (h) 募集資金用途；及

   (i) 決議有效期。